

##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特别提示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
#### 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##### 1. 会议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16年6月6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4:00时。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交易系统投票时间：2016年6月6日上午9:30至11:30，下午13:00至15:00；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5日下午15:00，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6日下午15:00。

2. 现场会议地点：公司所在地般阳山庄会议室

3. 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. 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子斌先生

6.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三、本次会议的出席情况

##### 1、总体情况

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1人、代表股份35,838.9143万股，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.498%。其中，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、代表股份19,692.1269万股，占本公司B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.996%。

##### 2、出席现场会议的情况

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0人、代表股份35,701.034万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5,575.8496万股的37.354%。其中，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、代表股份

19,692.1269万股，占本公司B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.996%。

### 3、网络投票的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，代表股份1,378,803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144%。其中，B股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0人，代表股份数0股。

4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。

## 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：

(一) 表决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(二) 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《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# 1.1、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刘石祯先生为公司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47,319,975	96.911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86,801,584	94.861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88,733,992	88.909%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68,569,184	87.140%

表决结果：当选公司董事。

#### 1.2、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许植楠先生为公司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6,666,444	99.519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96,146,553	99.607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8,080,461	98.274%
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7,914,153	99.015%
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

表决结果：当选公司董事。

### 1.3、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刘子斌先生为公司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7,121,474	99.646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96,146,553	99.607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8,535,491	98.730%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7,914,153	99.015%

表决结果：当选公司董事。

### 1.4、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藤原英利先生为公司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5,998,552	99.333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95,401,256	99.228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7,412,569	97.605%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7,168,856	98.068%

表决结果：当选公司董事。

### 1.5、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陈锐谋先生为公司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6,664,444	99.519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96,146,553	99.607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--	------	-------	------
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8,078,461	98.272%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7,914,153	99.015%

表决结果：当选公司董事。

#### 1.6、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方水先生为公司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6,664,444	99.519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96,146,553	99.607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8,078,461	98.272%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7,914,153	99.015%

表决结果：当选公司董事。

#### 1.7、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秦桂玲女士为公司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6,664,944	99.519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96,146,553	99.607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8,078,961	98.272%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7,914,153	99.015%

表决结果：当选公司董事。

#### 1.8 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曾法成先生为公司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6,228,147	99.397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95,710,256	99.385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

东)的表决情况:

	代表股份	同意(票)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7,642,164	97.835%
其中: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7,477,856	98.461%

表决结果:当选公司董事。

#### 1.9、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张洪梅女士为公司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(票)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6,664,744	99.519%
其中:与会B股股东	196,921,269	196,146,553	99.607%

其中中小投资者(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的表决情况:

	代表股份	同意(票)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8,078,761	98.272%
其中: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7,914,153	99.015%

表决结果:当选公司董事。

2、《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。表决结果如下:

#### 2.1、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徐建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(票)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47,776,405	97.039%
其中:与会B股股东	196,921,269	186,484,431	94.700%

其中中小投资者(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的表决情况:

	代表股份	同意(票)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89,190,422	89.366%
其中:与会B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68,252,031	86.737%

表决结果:当选公司独立董事。

#### 2.2、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赵耀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7,438,527	99.735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96,146,553	99.607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8,852,544	99.048%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7,914,153	99.015%

表决结果：当选公司独立董事。

#### 2.3、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毕秀丽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7,439,027	99.735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96,146,553	99.607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8,853,044	99.048%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7,914,153	99.015%

表决结果：当选公司独立董事。

#### 2.4、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潘爱玲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7,429,968	99.732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96,137,494	99.602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8,843,985	99.039%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7,905,094	99.004%

表决结果：当选公司独立董事。

## 2.5、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新宇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7,439,527	99.735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96,146,553	99.607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8,853,544	99.049%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7,914,153	99.015%

表决结果：当选公司独立董事。

## 3、《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。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 3.1、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李同民先生为公司监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7,777,446	99.829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96,484,972	99.778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9,191,463	99.387%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8,252,572	99.446%

表决结果：当选公司监事。

### 3.2、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刘子龙先生为公司监事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48,877,633	97.346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87,585,359	95.259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票）	同意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89,834,920	90.406%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69,352,959	88.136%

表决结果：当选公司监事。

#### 4、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。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	反对比例	弃权	弃权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358,389,143	358,213,643	99.951%	175,500	0.049%	0	0%
其中：与会 B 股股东	196,921,269	196,921,269	100%	0	0%	0	0%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	反对比例	弃权	弃权比例
与会中小投资者	99,803,160	99,627,660	99.824%	175,500	0.176%	0	0%
其中：与会 B 股中小投资者	78,688,869	78,688,869	100%	0	0%	0	0%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# 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：曹钧 张明阳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方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

1.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2. 法律意见书。

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